

律政司副司長在體育爭議解決工作坊致辭（只有中文）（附圖／短片）

\*\*\*\*\*

以下是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博士今日（七月四日）在「高效解紛齊報捷：體育爭議解決工作坊」的歡迎辭：

劉震副局長（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副局長）、霍啟剛副會長（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副會長）、各位嘉賓、各位朋友：

大家好。首先在此歡迎大家出席由律政司、亞非法協香港區域仲裁中心（亞非法協）、一邦國際網上仲調中心（一邦），以及港協暨奧委會合辦的體育爭議解決工作坊。

香港是一個充滿活力的城市，而香港人更是非常注重健康和熱愛運動。香港體育普及化：市民參與各式各樣的運動項目，不論是傳統的足球、籃球、網球和跑步，抑或是新興的牆球、匹克球或芬蘭木棋，大家都可以在香港找到志同道合的朋友一起參與。

香港體育精英化——好像羽毛球、單車、劍擊、游泳、乒乓球和滑浪風帆，運動員持續在國際頂級賽事中屢獲殊榮，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爭光。

香港體育盛事化——國際七人欖球賽、世界女排、WTT 乒乓波香港總決賽，以至今個月的世界女排聯賽、世界劍擊錦標賽和國際足球盛會，在香港的體育盛事可說是一浪接一浪。

香港體育運動蓬勃發展，我們當然感到十分開心。但隨着體育運動和相關產業飛躍發展，無可避免地會出現不同意見或糾紛。大家即時都會很容易地想到一些例子，好像運動員參賽資格、商業贊助、賽事轉播版權等。

過去，不少體育會處理這些糾紛往往依靠傳統方法，由屬會內部協調或裁斷，但不時會產生爭議各方未能信服的結果，以致帶來更多或更複雜的新問題。若果把有關問題帶到法院訴訟，爭議各方，尤其只想一心一意訓練和比賽的運動員，不但在時間上、精神上或財務負擔上也承受不起，更會因為把爭議公開而成為社會焦點，法院裁決後與訟雙方的關係可能破裂。

要妥善處理這些糾紛，要避免剛才提到的「副作用」，我們有必要建立高效、專業且具公信力的體育爭議解決制度，一套以「先調解、後仲裁」的制度。調解的當事人不需面對打官司的焦慮和壓力、可避免在官司中成為敗訴一方的風險、避免與對方劍拔弩張，成為仇人。調解更會帶來大家意想不到的一些好處，包括：

（一）當事人自行作出決定和達成協議，因而會更願意和作好準備遵守和解協議。

和解協議的條款更是保密和不會外洩。

(二) 透過調解，當事人可達成較靈活和實際的和解條款，該等條款往往超越法院所能作出的法律補救的局限。

當爭議各方未能透過調解解決爭議的時候，我們可以透過仲裁裁決，以避免打官司的冗長法律程序和龐大的律師費用。

因此，律政司去年年初成立了體育爭議解決諮詢委員會，推動落實體育爭議解決先導計劃這項《施政報告》的重點措施。去年六月公開邀請提交建議書，並通過諮詢委員會嚴格審核，最終由亞非法協和一邦分別負責管理先導計劃及提供計劃所需的科技基建及線上技術支援，確保流程安全、保密及高效。

為期兩年的先導計劃網上平台已於今年二月正式啓用，受理調解及仲裁申請。先導計劃採用特定的體育調解及仲裁規則，並設有體育調解員和仲裁員名冊。特區政府亦為合資格個案提供資助。目前，先導計劃已收到不少查詢，並開始處理個案，近期更成功解決了首案。先導計劃的成功落地，印證了我們推動體育解決爭議制度的方向是正確的。

今日的活動內容非常豐富。我們特意準備了一場示範短劇，讓大家親身感受如何利用調解化解體育爭議，亦會詳細介紹先導計劃的運作流程，以及網上爭議解決平台的實際操作。我們更邀請了體育總會及運動員親身分享，從用家角度暢談對體育爭議解決的期望與體會。我鼓勵大家善用先導計劃，發揮其最大效益，共同推動香港體育的長遠發展。

習近平主席剛在周三慶祝中國共產黨成立 105 周年大會上發表重要講話，當中提及一點，就要提升港澳依法治理效能，促進港澳經濟社會發展。我們共同努力提倡體育爭議解決，正是按照習主席指示提升香港體育管治效能，促進香港體育發展的正確方向。

最後，我感謝港協暨奧委會為工作坊提供場地，感謝各位的積極參與。期望大家在今日的工作坊後能夠有所得着，收穫滿滿。多謝大家。

完

2026 年 7 月 4 日（星期六）